

42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
行政院新聞局印行

19
臺灣農業與漁業

台灣農業與漁業

台灣農業與漁業

壹 總說

貳 台灣農業

- 一、耕地與農民
- 二、農業生產
- 三、病虫害防治
- 四、農田水利
- 五、林業建設
- 六、畜產
- 七、農產檢驗
- 八、試驗研究

九、農業教育

叁 台灣漁業

- 一、地方漁業
- 二、漁業團體
- 三、漁業管理
- 四、增加生產
- 九、漁業經營
- 五、補助建設漁市場
- 六、補助建造漁船
- 七、舉辦漁船登記
- 八、水產試驗

台灣農業與漁業

壹 總說

台灣位於我國東海與南海之間，合本島及澎湖列島，新南羣島，並其他附屬島嶼，全境面積爲三萬五千九百六十一方公里強，境內多山，中央山脈起自北端而終於南端，縱貫全境，劃爲東西兩部，東部地勢傾斜，耕地甚少，西部擁有廣大平原，農產豐富。沿東部海岸又有海岸山脈，自北向南與中央山脈平行，形成狹長之台東平原。因中央山脈東西面斜度差別甚大，故河流亦分東西兩部，東部因山脈斜度大，河流短促，西部納入台灣海峽之河流有濁水溪，下淡水溪等河流。

台灣橫跨北回歸線，地近熱帶，故雖在冬季，除高山外，素不降雪，亦少見霜，一年之中，夏季甚長，冬季較短。但有海風及驟雨調節，各地平均氣溫約在攝氏二十一至二十四度之間。全年平均雨量約二千五百耗，其降雨期南北不同，北部自十月至翌年三月，因受東北季候風之影響，雨量較多，其全年雨量百分之七十皆降於此期間中；南部二期則在五月至九月間，多屬暴雨，時促而量多，此期中之雨量約佔全年雨量百分之八十。全省雨量最少者爲新竹，台中，台南各縣

之海濱，及澎湖縣境。

台灣全境高溫多雨，故濕度亦較高，各地全年平均濕度百分比在七十八至八十六之間。每年更有東南季候風，始於五月至七月爲盛，颶風約於七月間自東京灣登陸入台灣西南部，至八九月始向東北疾移，冬季則有由大陸高氣壓部份吹來之東北風，以十二月至翌年三月爲顯著。

因爲地勢和氣候的關係，台灣農業相當發達。

至台灣漁業，以其瀕海之故，往昔素稱繁盛，惟因戰時損失太重，現趨衰落。自三十四年接收以後，經積極策劃經營，漸告恢復，生產量亦逐漸增加。

貳 台灣農業

一、耕地與農民

台灣耕地面積根據一九三五年調查爲八十七萬二千二百五十八甲。(每甲約二十五舊華畝)，一九四一年調查統計爲八八六、一一八甲，其中五四四、三六七甲，土三三一、七五一甲，共佔台灣土地總面積二四・八五%，若將番地除外則佔四五・一二%。

台灣農業人口約占總人口百分之五十三。根據一九三六年底統計農業人口共二，八五四、七三三人；其中自耕農八七五、六二八人，佃農一，〇六二、一一八人，自耕兼佃農九一七、九八七人。至一九四一年底農家戶數爲四四〇、一〇五戶，每戶人口平均爲六・九八人，每戶耕地面積平均田一一・二四甲，地〇・七八甲，計二・〇二甲。

台灣一九四一年度農產額價值五億六千八百萬圓(包括畜產在內)，其中百分之四十三爲稻米，此外主要農產品爲甘蔗，甘藷，茶葉，香蕉，花生，波羅，黃麻，烟草，柑橘等，畜產有牛，馬，豬，鵝等。森林面積則占全島面積六八・六%，林木以樟樹，肖楠，紅檜，亞杉等最著。

二、農業生產

(一) 米谷生產 台灣在日人佔領前，稻種多為熱帶原產，質量俱差之秈稻，後日人輸入日本原產蓬萊米及育成之在萊米等梗稻品種，逐漸改良推廣，質量俱甚可觀。一九三八年水稻產量達九百八十萬日石（一日石約合我國一·八市石），一九四〇年九百七十萬日石，一九四四年銳減至七百四十七萬餘石。台灣水稻均為兩季收穫，一九三三年第一期水稻田面積為二百七十餘公頃，第二期面積為三百四十八萬餘公頃。台灣農林處三十六年第一期預定水稻栽培面積為二五五〇·九三公頃，經努力推廣結果，實際栽培面積達二七七·六九〇公頃，超過預定二一·五九七公頃，為預定之一〇九%並比三十五年增加六四·二八八公頃。第二期水稻栽培面積預定為三四〇·三九九公頃，可望亦能超過預定目標。同時舉辦水稻特約農家一二四處以測驗優良品種小地區之適應性，辦理示範田二，九七〇處（每處〇·五公頃），並在水稻一二生產期中按期舉辦水稻增產競賽會，農閒時舉辦講習會每年兩次以灌輸農民改良之知識。

(二) 甘薯生產 甘薯產量居台灣食用作物之第二位，除充食料外並作養豬飼料，及為酒精澱粉原料。一九四三年產額價值達二千六百餘萬元。農林處三十五年配發各縣繁殖之優良原原種薯六萬市斤，三十六年栽培增產計劃如下表：

期	預定栽培面積	預定生產目標
春植	四〇，五〇〇公頃	七五一，五九九，〇〇〇市斤
秋植	一五〇，七三四公頃	一，九五五，六〇一，〇〇〇市斤
合計	一四五，八七四公頃	二，七〇七，二〇〇，〇〇〇市斤

(三) 麥類 台灣麥類多栽培於台中台南兩州沿海岸地方，其收穫量漸趨減少。來近正在提倡利用水田休閒期及雜糧區增產麥類。三十五年秋實際設置繁殖圃面積及三十六年秋預定設置面積如下：

繁殖圃名稱	三十五年實際設置面積	三十六年預定設置面積
小麥原原種圃	一〇公頃	一〇公頃
小麥原種圃	一〇〇公頃	一〇〇公頃
大麥採種圃	二〇〇公頃	二〇〇公頃
小麥一般栽培	—	三，〇〇〇公頃
大麥一般栽培	—	二，〇〇〇公頃

(四) 鳳梨生產 鳳梨爲台灣特產，主要產地爲台中及高雄二州，一九三六年之栽種面積七千六百餘公頃，收穫總額一億一千餘萬隻，作爲生果輸出者達三百餘萬斤，價值台幣十六萬二千餘元，罐頭輸出三百十七萬三千餘打，價值台幣七百二十四萬餘元。農林處卅六年度委託鳳山熱帶園藝試驗支所用特殊方法繁殖八十萬株，委託嘉義農業試驗支所繁殖十六萬株。並由鳳梨公司農場辦理示範栽培，並在各縣市獎勵繁殖推廣改良種五百公頃，無刺紅皮在來種一千公頃，發給獎勵金台幣四百五十萬元。此外並在台中高雄分別舉行鳳梨產品競賽會，舉辦鳳梨事業講習會。

(五) 蔬菜生產 台灣產蔬菜原有七十種，其後輸入日本及外國良種，結果大爲增加，以蘿蔔，大芥菜，大蒜，芋，甘藍，四季豆，胡瓜等爲主。農林處三十六年在阿里山採種站採種面積三十三公頃，大南莊採種站採種十公頃。由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台北五縣農業試驗所辦理蔬菜栽培示範工作。並由農林處向外引進高級蔬菜種子計有：

一、三十六年一月由日本引進甘藍花椰菜種子共二千五百餘公斤分發各縣農民，農會及各農業場所。

二、三十六年五月台灣救濟分署運到蔬菜種子二百二十七件，正在整理解分配中，三十五年已分配推廣種子共八十桶計二千零。

三、三十六年春分別委託閩農林處訂購蕪菁甘藍種子，魯農林處訂購白菜種子以便價

讓農民。

(六) 柑橘生產 台灣柑橘以椪柑，文旦最著，次為高橋椪柑，蜜柑，斗柑，白柚等。椪柑產於台中以北，以台中之員林，新竹之新埔所產最著，文旦以台南之麻豆，斗柑以台南之西螺最著。農林處三十六年委託士林園藝支所繁殖優良柑橘種苗二萬株，養放三十七年之苗木及三十八年之苗木各一萬株，並已購置砧木，預備次年嫁接。另由香山新竹縣農會柑橘指導團及高雄縣營柑橘園辦理柑橘示範栽培。並在柑橘出產最多之台北，新竹，台中，台南等縣分別主辦柑橘產品競賽及柑橘事業講習會。

(七) 香蕉生產 香蕉為台灣產量最多之水菓，全省普遍栽培，台中高雄出產特盛。每年產量達三億斤，輸出省外者佔三分之二。值價台幣一千四百萬元。三十四年栽培面積一萬四千公頃，三十五年增至一萬八千公頃。

(八) 茶葉生產 茶為台灣主要輸出品，遠銷美國南洋，以台北新竹為主要產地。年可摘葉十餘次。種類有青心烏龍，青心大有，大葉烏龍，硬枝紅心，黃柑，時茶等，以前四種最優良，栽培量佔茶園全面積百分六十以上。三十四年茶園面積三九，四六四公頃，三十五年增至三八八，〇〇〇公頃。

(九) 棉麻生產 日本過去在台灣積極推進棉花增產工作，一九三七年以後更實施十年植棉

計劃以五萬公頃三千五百萬斤爲目標。但因與戰時食糧增產矛盾，加以技術不熟練，成績欠佳。三十四年實際栽培面積僅三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向外輸入棉種二，七五〇公斤在台東各縣推廣，預計增產一百八十萬公斤。台灣產麻類有胡麻，黃麻，苧麻，亞麻等。胡麻爲製油原料，主要產地在台南高雄二州，三十四年栽培面積約三千三百餘公頃，收穫量一萬二千餘石。黃麻爲編製繩索原料，並可製米袋及黃麻布等，以台南，台中，高雄三州爲主要產地。一九三五年栽培面積約五千三百公頃，收穫量約一千五百萬斤。三十四年栽培面積減至九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計劃推廣黃麻種植面積至九千公頃，預定增產九百萬公斤，曾於播種期前在台南召開黃麻增產座談會，公布獎勵辦法，並於播種期中派員指導，但受颶風影響，種子缺乏，恐難達到預定目標。苧麻產於宜蘭，新竹等地，三十四年栽培面積三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計劃更新四三〇公頃，預計增產一，一一三，六〇〇公斤。

(十)甘蔗生產 台灣原產之甘蔗有竹蔗，紅蔗等，品質未盡精美，含糖量不足。經先後輸入夏威夷及爪哇實驗種，曾設蔗苗養成所，實行蔗苗三年更新計劃。現在台灣栽植之甘蔗，以爪哇實驗種中之大莖種爲最盛，幾普及全島。甘蔗除品種外，灌溉排水等設備亦極重要。灌溉排水面積根據二十九年（一九三〇）年調查達十萬公頃。三十四年（一九四五）栽培面積九萬一千餘公頃，出產數量七萬六千餘公石。抗戰勝利初期因工廠多未復工，三十五年栽培面積銳減，經農

林處積極推廣，截至三十六年五月止栽培面積已恢復至八萬八千公頃。並謀改良蔗作，設置中間苗圃以更新蔗苗繁殖推廣，預期三年內，全島蔗苗作一次更新。

三、病虫害防治

(一) 水稻病蟲防治 水稻病害最烈者為稻熱病，農林處於三十六年購置預防稻熱病有效藥劑 Blast 三·八二磅分發各縣市普遍施用。此外並普遍設置螟卵寄生蜂保護器一千五百個，以期全數消滅螟蛾。

(二) 柑橘病蟲害防治 三十六年台南縣柑橘樹曾發生介殼蟲煤病，柑橘立枯病，柑橘黑星病，柑橘青霉病，縮蟲等，計被害株數近六萬株。農林處特就台北，新竹，台中，台南四地為中心防治區域，購置防治介殼蟲藥劑等原料分發各縣使用。

(三) 甘蔗病蟲害防治 三十六年初台中，彰化兩地甘蔗先後發生甘蔗鳳梨病，被害程度達百分之三十。農林處特加緊派員指導使用福爾摩林藥液，消毒後，該病已告全滅。此外污賴枯病與蔗螟為害亦烈，故曾派員指導農民于培土時剝削罹病之葉稍加以焚毀，並於蔗苗時代使用 Blast 100—300 倍液澆，消毒十餘分鐘即可殺滅病菌。

(四) 配發藥械 三十六年農林處曾代台灣救濟分署配發各縣市農用殺蟲藥械計砒酸鉛二，

九三一磅，硫酸鈣三，九八九磅，磷酸酐五，三四八磅，氯矽酸鈉五，八〇〇磅，尼古丁二八七磅，噴粉器四十八架，噴霧器二十架，唧筒二架。

四、農田水利

(一) 測量調查 農林處下設農田水利局，其基本測量調查工作由陸地測量隊，水文測量隊，地質測量隊分別擔任，並擬以大溪，大安溪，烏溪爲對象，籌設全能之測量隊。

(二) 地方工程處 除原有鳳山，鹽埔，三星，員林等工程處外，先後在高雄增設高樹，岡山二工程處，花蓮縣增設花蓮工程處。並籌辦湖口灌溉工程。

(三) 小型灌溉工程 各項小型農田水利工程費用較省，成效頗著，農林處正督導各縣普遍實施，給予農民相當之補助金，以資獎勵。三十五年已發給此項補助金計台幣四百二十四萬餘元，三十六年確定分配台幣三千三百餘萬元。此外因颶風洪水等損毀之水利工程亦統予補助金補助修復，計達台幣六百萬。

(四) 擬訂單行水利法規 台灣水利事業，以地方情形特殊，正擬訂各項單行法以利實施。計有1. 水文觀測法，2. 各縣農田水利工程督導及補助申請條例，3. 農田水利貸款申請辦法，4. 水權登記法。

五、林業建設

(一) 森林分佈 台灣森林面積共計二萬二千餘方公里，約佔全島面積百分之七十。按「垂直森林帶區分」有下列四種森林地帶：

- 一、熱帶林 榕、檳榔、龍眼、焦芭等。
- 二、暖帶林 樟、櫟、交讓木、楠仔。
- 三、溫帶林 扁柏、紅檜、姬子松等。
- 四、寒帶林 唐檜、石楠。

(二) 林產價值 根據台灣島勢要覽民國三十二年之生產統計，台灣林產種類價值如下表：

類 別	價 值 (元)
建 築 用 料	二九，三七一，六一五，〇〇
森 林 副 產 品	五，五六三，三六一，〇〇
燃 料	三〇，二一九，八六五，〇〇
竹 科	四，四九五，七〇五，〇〇

(三) 保林工作

一、督導山林管理所 台灣森林分爲台北，台中，新竹，羅東，埔里，嘉義，台南，高雄，台東，花蓮，臺南十山林管理所，分掌全省林務。

三、成立森林警察 台灣警察訓練所設立森林警察訓練班，已訓練林警七十五人，分發各林區服務。

三、普及全省護林智識協助保林 農林處林務局會編印有關林業刊物五種。設立護林協會，擬訂限制伐木辦法，舉辦林產品展覽等以增進護林智識，協助保林。

(四) 造林工作

一、造林事業之進行 三十五年度造林工作計育苗面積九十二公頃，育成苗木七百四十八萬餘株；造林面積一百二十八公頃，造林株數二十萬餘株。

二、三十六年造林計劃 三十六年造林計劃如下表所示。

預定造林面積		撫育面積	
經濟林	二、六〇〇公頃	經濟林七、〇四四公頃，已實施二、〇〇〇公頃	
山地方砂設備	一三〇公頃		
治水造林	七五〇公頃	治水造林一、九〇五公頃	
光復紀念林	三六〇公頃		
合計	四、七三二公頃	合計	八、九四九公頃

三、保安林檢定 擬檢定踏查，解除踏查，編入踏查六二十八處，面積一千一百餘萬公頃，已檢訂二處共三百七十餘萬公頃。

四、管理國有林財產 國有林在不妨礙造林工作中，曾暫准租借，估計租出林地面積可達二萬三千公頃以解決人民糧食，租金收入並妥加保管。

五、獎勵民有林育苗造林及其他工作 由林務局補助人民育苗造林，預期能育苗木五萬〇萬株，苗圃面積五四公頃。此外設立模範林場，着重於試驗研究工作。修築林道，舉辦造林宣傳運動等。